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13]004382 号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球资源公司”）《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怡球资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怡球资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怡球资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

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鉴证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怡球资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怡球资源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怡球资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怡球资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金福

中国注册
会计师
叶金福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准

中国注册
会计师
王准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二日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76 号《关于核准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5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00 元，共募集资金 1,365,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86,168,660.2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78,831,339.72 元。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正信验（2012）综字第 010006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2 年 4 月 13 日全部到位。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投入募投项目共 6,222,745.90 元，其他项目投入 423,723,738.42 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5,568,330.79 元，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为 854,453,186.19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华一银行上海青浦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浮桥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市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分别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2 年 4 月 19 日，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地履行。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	存储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89120155300000656	56,475,821.69	定期和活期存储方式相结合
华一银行上海青浦支行	50800008130020018	8,492.70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32201997341059703988	55,081,074.15	定期和活期存储方式相结合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浮桥支行	459860228900	79,232,367.42	定期和活期存储方式相结合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7324710182400003931	300,041,749.21	定期和活期存储方式相结合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市支行	535001040016687	46,861,280.94	定期和活期存储方式相结合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608014170004897	10,008,845.26	定期和活期存储方式相结合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1102241229008075838	306,743,554.82	定期和活期存储方式相结合
合计		854,453,186.19	

三、2012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2 年度，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等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本公司及保荐代表人白岚、肖维平认为：怡球资源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怡球资源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期初使用期末归还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七、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的情况。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二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78,831,339.7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9,946,484.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9,946,484.3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止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异地扩建废铝再生铸造273600 吨/年铝合金锭项目		665,922,000.00			4,405,950.90	4,405,950.90			2016.04			否
建设研发中心项目		79,908,000.00			1,816,795.00	1,816,795.00			2014.12			否
小计		745,830,000.00			6,222,745.90	6,222,745.90						
超募资金投向												
偿还银行贷款		154,000,000.00		154,000,000.00	154,000,000.00	154,000,000.00						
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69,723,738.42	169,723,738.42	-276,261.58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小计		424,000,000.00		424,000,000.00	423,723,738.42	423,723,738.42	-276,261.58					
合计	—	1,169,830,000.00			429,946,484.32	429,946,484.32	276,261.5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1、近年来，公司持续投入大量研发费用，不断提升公司生产工艺和自动化水平，“异地扩建废铝循环再生铸造铝合金锭 27.36 万吨/年项目”将采用最新生产工艺，并对生产设备进行优化布局，以提升募投项目的生产效率 and 效益，就目前生产规划及长期发展考虑，“异地扩建项目”现拟建地块面积偏小，已无法实现该项目的完整建设。 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地方政府部门沟通，努力争取更大面积的地块用于“异地扩建项目”建设。 2、为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拟与“异地扩建项目”在同一地块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结余 854,453,186.19 元，其中募投项目资金结余：739,607,254.10 元；超募资金结余 109,277,601.30 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5,568,330.79 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2 年 5 月 19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贷款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54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对于公司怡球国际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议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上超募资金使用情况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	